

上海市财政局

2018年上海市人民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发行结果公告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5〕83号）、《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62号）和《财政部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》（财库〔2018〕61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同意，上海市财政局决定发行2018年上海市人民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，2018年9月14日已完成招标。现将招标结果公告如下：

债券名称	2018年上海市人民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（一期） ——2018年上海市人民政府专项债券（四期）		
计划发行规模	73.7 亿元	实际发行规模	73.7 亿元
发行期限	3 年期	票面利率	3.79%

发行价格	100 元	付息频率	12 月/次
付息日	每年 9 月 17 日 (节假日顺延)	到期日	2021 年 9 月 17 日
债券名称	2018 年上海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(二期) ——2018 年上海市政府专项债券(五期)		
计划发行规模	137.3 亿元	实际发行规模	137.3 亿元
发行期限	5 年期	票面利率	3.89%
发行价格	100 元	付息频率	12 月/次
付息日	每年 9 月 17 日 (节假日顺延)	到期日	2023 年 9 月 17 日

